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晟新材

股票代码：30016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266 号 10 号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名称：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住所/通讯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 栋 401B-51 房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执行法院裁定/司法划转）

签署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天晟新材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天晟新材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目录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9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6

释义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公司、上市公司、天晟新材	指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融海资产管理公司	指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长沙盈海	指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7,868,6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被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司法划转，该部分股份的司法处置已过户完成。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吕磊
成立日期	2016 年 08 月 10 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266 号 10 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3MA3CF19X5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	青岛融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青岛市李沧区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评价和国有企业服务中心为其实际控制人。

（二）主要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吕磊	男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山东青岛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10,01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农银国际投资管理（河北雄安）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何华梁
成立日期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 栋 401B-51 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R2TNU0G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5 日
主要股东	青岛海创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沙盈海 99.9%股权；青岛市李沧区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评价和国有企业服务中心为其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长沙盈海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青岛海创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99.90%
2	农银国际投资管理（河北雄安）有限公司	10.00	0.10%
合 计		10,010.00	100.00%

（二）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委派代表基本情况

1、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名称	农银国际投资管理（河北雄安）有限公司
在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处的任职情况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200090898896H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以上经营范围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委派代表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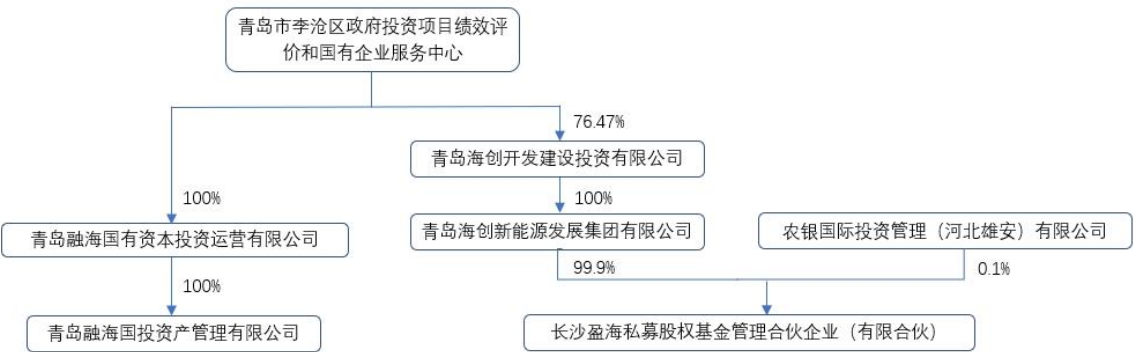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何华梁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湖南长沙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如下：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因司法强制划转导致融海资产管理公司持有的天晟新材股票数量被动减少 7,868,6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具体情况如下：

因融海资产管理公司涉及的借款合同纠纷案，融海资产管理公司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被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近日，债权人向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从而导致融海资产管理公司持有的天晟新材股票数量被动减少 7,868,6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主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执行法院裁定，即融海资产管理公司被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的 7,868,6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近日被司法划转。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融海资产管理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00,000	5.52%	10,131,364	3.11%
长沙盈海	无限售条件股份	4,889,700	1.50%	4,889,700	1.50%
合计		22,889,700	7.02%	15,021,064	4.61%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仍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 2020 年受让公司 30,000,000 股股份以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的股权变动情况

1、2023 年 7 月 16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融海资产管理公司持有的公司 12,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68%）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2023 年 8 月 11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2025 年 4 月 23 日，融海资产管理公司持有的公司 7,868,6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被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司法划转，该部分股份的司法处置已过户完成。

上述两次司法执行导致融海资产管理公司及一致行动人长沙盈海合计持有股份从 34,889,700 股减少至 15,021,064 股股份，合计减少 19,868,636 股。

三、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1、累计被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累计被冻结 (不含轮候 冻结) 股份 数量 (股)	累计被 标记数 量	合计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 (%)	合计占公 司总股本 比例 (%)
融海资产管理 公司	10,131,364	3.11	10,131,364	0	100	3.11
长沙盈海	4,889,700	1.50	0	0	0	0
合计	15,021,064	4.61	10,131,364	0	67.45	3.11

注：上表累计被冻结数量根据 2025 年 4 月 23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填列。

2、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累计被轮候 冻结股份数 量 (股)	累计被 标记数 量	合计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 (%)	合计占公 司总股本 比例 (%)
融海资产管理 公司	10,131,364	3.11	18,000,000	0	177.67	5.52
长沙盈海	4,889,700	1.50	0	0	0	0
合计	15,021,064	4.61	18,000,000	0	119.83	5.52

注：上表累计轮候冻结情况根据 2025 年 4 月 23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填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202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2024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2025 年 4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除上述情况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天晟新材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融海资产管理公司对本次司法划转存在异议，在得知划转事项后已与债权人积极沟通协商通过其他途径解决债务问题，争取取消划转事项，后续股份划转事项可能存在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应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吕 磊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盖章）：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_____

何华梁

签署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
- 2、联系电话：0519-86929019
- 3、联系人：余丽品、张婷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吕 磊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盖章）：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_____

何华梁

签署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股票简称	天晟新材	股票代码	300169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名称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 266 号 10 号楼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 栋 401B-51 房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A 股（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8,000,000 股 持股比例：5.52%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A 股（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4,889,700 股 持股比例：1.5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A 股（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7,868,636 股 变动比例：2.41% 变动后持股数量：10,131,364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3.11%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A 股（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4,889,700 股 持股比例：1.5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方式：执行法院裁定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	是 ☐ 否 ☒		

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吕 磊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盖章）：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_____

何华梁

签署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